

去年12月4日晚上，我们一家去国家大剧院，听傅聪先生纪念肖邦200周年诞辰的钢琴独奏音乐会。

《傅雷家书》是伴随我成长的精神源泉之一。那是傅雷和夫人朱梅馥给儿子傅聪、傅敏的家书。爸爸妈妈写给傅敏的信函在“文革”中荡然无存，如傅敏在“编后记”中所说：残酷的迫害让他的生命几乎沦于九泉之下，何况信乎？《傅雷家书》里收录的父亲给傅敏的三封信，来自“文革”抄家退还的书稿；傅聪定居英国，幸而得以保存父母信函。

想好好地看他，看那一代人，想仔细地听他，特地买了池座第一排的票。

昔日《傅雷家书》里20岁意气风发的青年，如今是年过七旬承接着父辈风骨的老者。

77岁的傅聪孑然独立，坐在琴凳上，他的背脊笔直，整个弹琴的过程里都没有大的身体动作，如他1991年与弟弟傅敏对谈时所说：“有时候整场音乐会下来，我可以连一根头发都不动。一次弹李斯特的奏鸣曲，从头到尾都没有动一根，就是说像个雕塑在那儿。”我记得，那是傅雷先生在《家书》里写过的：“惟有肉体静止，精神的活动才最圆满。”我想，他所要求傅聪的，是将自身与音乐交互的情感积蓄于胸，表达于音乐，身体过度表达会减损音乐的表达。

肖邦《夜曲》的第一声，触键那般轻柔。我在模糊的泪眼里望见铮铮铁骨、宁折不弯的父母，听见一个青年游子被迫流浪异乡、父母双双弃世而不得回的哀婉；那又是最柔软的一声，“洞察人间万象”，“能理解到人的最细微处”，“对每个人的心都有那么深的体谅”；那一声有“肖邦的深情和莫扎特的大慈大悲”；那一声是和解、释然，直抵心灵最深最柔软最疼处。他在音乐里与历史和自己的心痛和解、释然……

他抬起手腕，刚劲如竹节的手指这时柔美地静候在黑白琴键的上方，静待一个乐句的乐音渐次消逝……蓦然之间我神情恍惚：他哪里是在国家大剧院的音乐厅弹钢琴，他简直是在陶渊明南山的山水之间、竹林之中抚古琴。他是一个用琴和李白、苏东坡、陶渊明在竹林之中畅谈长啸的“士”。

凝重一声轻柔一声，急一声缓一声，相和相随……乐音流淌如诗如画，原来这就是“钢琴诗人”。

听众们太性急了，余音尚未消逝，掌声就迫不及待地响起，惊了他的梦……

演奏会结束，掌声的浪潮汹涌澎湃，许多听众站起来鼓掌，包括那些含笑的外国人。他一次又一次谢幕，

## ■ 艺文空间

# 傅聪的背影

□向蓓莉

我们还是使足了劲儿拍手。我知道，这音乐厅里一定有很多人和我一样，因为傅聪、因为傅雷，因为《傅雷家书》而来；我们的掌声不仅给傅聪、给肖邦，也在21世纪的这一天给傅雷先生和夫人、傅敏，给《傅雷家书》……拗不过执著的听众，他从后台那扇门里走出来，朝他的听众们鞠躬，走向琴凳，坐下。

我们放下发热的、拍得厚实了一倍的手掌。音乐厅霎时静下来。他的乐音流淌出来，霎时洒满了音乐厅的每个角落，我身边响起好几个轻轻吸鼻子的声音，这直击人心的优美教人泪眼迷蒙……一曲终了，他谢幕，偌大的舞台上，一柱孤独的灯光下，他独自走向后台。我们的掌声伴着他的脚步，继续鼓掌、鼓掌，唤他出来让我们再见见他。他加演了第二首……告别的掌声还是来了，我默默地说：傅聪先生，保重啊！

回来后久久不能释怀，他一身黑衣孑然独立的孤傲，他微微前倾的肩膀承接的痛苦、他隐含着激烈感情的平静外表、父亲严厉管教带给他的束缚和正直……强烈地吸引着我，想更清晰地探知他是怎样一个人、怎样一位知识分子。凌晨4点醒来，满脑子还是他一袭黑衣弹奏的身影，睡不着，于是和衣继续读《傅雷与傅聪谈音乐》，对照他在访谈里表达的观点怀念他的风骨和演奏，在音乐会上没有说一个字的傅聪越来越清晰了：

他是一个信仰手段必须与目的一致、认为中国知识分子对造成现代迷信也有责任的人。

他是一个看到中国文化在几千年延续不断的黑暗中依然生长出抗议、寻求解脱和理想的光辉的中国艺术家；是一个从小受的教育就是不卑不亢——对西方的东西和对我们自己的传统都不卑不亢、“从来没有为了名利而牺牲一点点自己的原则”、视富贵为浮云、拒绝参与商业表演的艺术家；是一个追求高贵的风度、

风格，不屑于小智小慧的艺术家。

他是一个在阐释和表现作品方面致力于实现“信、达、雅”的艺术家，认为真正的艺术家应该有很敏感的审美力，只讲真的、朴素的、自然的话。他听音乐会，如果觉得演奏得好，又认识演奏的人，会到后台看望，自然地表达自己的感受；如果听了觉得不怎么样，甚至很糟糕，会一句话不说，回头就走。他做不到带着发硬的笑容到后台去祝贺。他是一个知心朋友很少的“隐士”。

他是一个认为莫扎特、肖邦、德彪西、海顿的精神本质与中国传统的优秀文人没有隔阂，一个相信只有深厚的中华文化根底才能深刻理解西方文化的中国艺术家。他发现肖邦的《前奏曲》中有蔡邕《饮马长城窟行》“青青河边草”之“青青”叠字，而《夜曲》则描绘了欧阳修《蝶恋花》的“泪眼问花花不语，乱红飞过秋千去”。

这个音乐家深信音乐能在一秒钟将全场人带到另外一个世界，使人们的灵魂得到净化。

他对年轻的中国钢琴家郎朗不吝赞赏之情又为他担心。2001年他在与鲍蕙荞对谈中说：“我听了他的拉赫玛尼诺夫《第三钢琴协奏曲》，好得不得了……可是我看他CD封面的那张照片，很害怕，作秀……其实这是不需要这样的。”接着又情不自禁地赞赏，“郎朗弹‘拉三’主题时，一下子好像就进入了，天人合一。(笑)完全是一体的。有点地方，钻进钻出，就像中国乐器的花腔，自得其乐得不得了……整个曲子的每一个段落他都抓住了有道理的东西，没有一句空话、一句废话。不管怎样，我觉得他绝对是一个艺术家。反正听他弹了这个协奏曲，我非常佩服，我正在等着听他11月的音乐会……”

这是一个背负着自己根底不够的压力，每天练习8到10个小时，弹琴时会“忘我”、达到极乐境界的钢琴家；这个钢琴家基本上只演奏自己喜欢的作品。

《傅雷家书》里20岁的儿子，经过了怎样的路途，成为今天演奏会上77岁的风骨老者？他的舍弃是经过战斗的吧？他的超脱是经历了劫难磨炼的吧？他没有逃避现实的明哲，他不屑于“中庸、苟且、小智小慧”。这是历史的承接，他和他的父亲。

在这个炫耀技巧胜过追求精神境界和“言之有物”的时代，在这个钢琴家远多于音乐家的时代，在这个已经越来越缺少肖邦诗一般的语言和深情的世界，他，背影孑然……

他的背影，是中国最后一代“士”的背影。

## ■ 我之见

2010年无疑是我艰难异常的一个年份，我忽然对于自己写散文这件事情产生了怀疑。而且，这个怀疑有着左手和右手。

左手怀疑的是写作的思想资源问题。我不知道供养自己写作的思想资源是什么，就如我不知道自己的宗族、姓氏和血脉。我似乎只是个被生活的推手推着行走的空心人。虽然我一直企图了解自己和身外的这个世界，以及两者之间的关系，但那些书写出来的文字枝枝叶叶，风一吹来，便没有了赋形。当然，这并不是我个人的问题，这样的写作太普遍了，如地毯草一般到处都是。但是，再普遍也不应该是我回避的理由。我是在这个时候重新阅读苇岸的。苇岸离开我们已经10年有余了，他离开这个世界的时候比我现在还年轻。虽然他只留下了一本薄薄的文集，但这也就足够了吧。

苇岸的意义不在单一的文本。他给我带来的震撼，并不是他的某一个篇章达到了什么高度，而是他的个人生活完全叠合在他的写作里。他的写作是有根系的，那就是他的生活哲学。他的哲学也并不系统——但那总归是属于他一个人的，那些文字窜出了土壤开枝散叶，但不管怎么风吹雨打，它永远是一棵完整的树。

成为一棵树到底有多么难？

或者，并不是难度的问题。而是信仰的问题。圣徒们从来没有觉得自己有多难。对了，苇岸正是一个圣徒式的写作者。

每一个写作者都应该成为圣徒吗？恐怕很难。在我的视野里，圣徒式的写作者凤毛麟角。这个世界上，岩石在剥蚀，高山在风化，湖泊在干涸，沙漠的领地在无限地扩增……树，站立着的树，扎根着的树已经越来越难了。

知道自己永远也成不了圣徒，且朝着信仰的方向行走吧。至于文字的土壤之下能否长出根须，这大概也不是我所能够决定的。

在生命和写作没有终止之前，这个问题恒在。请它来监视和考量我的文字吧。

右手的怀疑接着来了。这大概也是一个只写散文的写作者所必须面对的：散文这种文体到底是怎样的？

一次聚会上，搞文学理论的文友陈培浩问我：你最看重散文什么品质？我说艺术性与思想性并重吧，难以偏废。暂且不说他对此是否满意了。这个回答已先引发了一场争议。

散文实在是很难言说的，似乎一说即错。争议的时候，大家一般只能举出实例。反对者是一位编辑老师，审美水准高蹈，在圈内很受器重。他举的是史铁生的《病隙碎笔》。他觉得这部书的文学性并不强，很多表述都是干净直接的，但它对世界、对时代、对生命状态和人生意义的审阅和思考，却不能不令人动容。当时日正午，他幽默地作了一个比喻：现在我饿了，那就说饿了，还非得文绉绉地说饥饿难耐吗？大家笑了起来。他是反对艺术性的，他觉得文章看到最后要的就是那点筋骨。他举的这个例子很有说服力，史铁生本身就是个很铁的论据。只是，说到史铁生，我个人觉得他的《我与地坛》同样是非常优秀的作品，其艺术性应该比《病隙碎笔》更强，而且，这部作品也并没有因其艺术性而削弱了思想性。有人把诗歌比喻为文字的舞蹈，那么散文就是文字的行走。“行走”——这个词是精准的。行走是一个人的日常状态，他不需要扭捏作态。可我们也发现，大多数人的行走并不足观，而某些经过舞蹈训练的人，行走起来自然有一种挺拔的风姿，那是一种束缚之后的自由。

那么，散文的那种内在的束缚是什么？我曾多次尝试着走近，从各种不同的人口进入。

前些日子，我与一位书法散文作家做了一个对话，从其为人文入手，对书法散文作了一些探讨。陈培浩以理论研究者的敏锐眼光捕捉到了一些气息，他觉得，在散文难以界定和研究的当下，像这样把散文归类阐述，或者也不失为一种办法。比如，历史散文、书法散文……可是，我突然对此厌倦了。或许这应该归给理论家去做，与我作为一个写作者的关系不大。而且，我发现当一个文章贴上某一个标签，并很符合这个标签的规定性时，它也就贫瘠得所剩无几了。而那些最优秀的文章，或许也从某一个点出发，但它往往是超越的，再也难以规定了。

很诚恳地问过散文界的几位老师和朋友，在他们眼里，散文的最重要品质是什么？他们的第一反应都是：我不知道你的指向是什么。是的，不给指向，连这个指向都是你自己选取的。

一位老师说道：自由。

另一位说：真实性。

另一位说：救赎。

一个人眼里最重要的品质，或许在另一个人眼里，已是一种默认的前提；而另一个眼里最重要的品质，或许正是他的写作所遭遇的困境和困境的反思。

世界是混沌苍茫的，每个人都有一把王母的银簪，向前一划拉，那道路就出现了，通向远方。但那银簪却没有两根是重样的。

有一点令人差可安慰，虽然我们没有为散文界定标准的能力，但是一篇文章的优秀与否我们往往可以一目了然。英国哲学家波兰尼曾经为其“缄默知识”理论举过一个例子：我们认识一个人的脸，可以在成千上万张脸中把其辨认出来，但是通常我们却说不出我们是如何认出的。

如此说来，散文的艺术性似乎也没有什么可讨论的了。我且缄默了吧。

怀疑的左右手都还在，绕了好大一圈我也没能把他们驳回去。我只好重新坐回书案前。但我现在比来时安静淡定了许多。我有了一个新的写作理想，那就是：像一棵树一样生活和写作，开根，缄默着自由生长。

## ■ 纪念

# 也频“归来”

□小山

2011年春天，胡也频故居终于以崭新的姿态定位在福州市中心乌山脚下，门楣上福建省书法家协会主席题写的“胡也频故居”五个潇洒大字，墨迹的新鲜吸引人驻足观望。乌山属于福州著名的三山两塔所在地，市委市政府大院就在胡也频故居旁边不到50米的地方，这座唐宋八大家之一苏轼撰文留念的微小之山，富藏人文历史景观，眼下又成了省城中心花树遍山的风景区，每天游人不少——胡也频故居不会寂寞了。当我在桃花、紫木兰花纷纷盛开中散步下山，看见醒目的作家故居，顷刻内心闪出一句话：游子终于回来了，英雄作家复活。

胡也频是福州人。刚刚步入青年时期，他离家到上海读书。也是在上海，他给自己的人生画上了英雄句号，牺牲时年仅28岁。关于作为左联五烈士之一的他怎样被杀害，早已记入史册。福州不缺乏豪勇与英雄，从林则徐虎门销烟，到林觉民黄花岗罹难，这个城市给我的灵魂震动太多了。表面温静的南国福州人，在历史的炮声中从来不是懦夫或者逃跑者，年轻的鲜血给大海之滨的福州蓝色中增添了一笔笔深红，使得这个小小的沿海省城庄严而圣洁——她近代首先睁眼看西方世界，产生严复、沈葆桢、萨镇冰等先觉之士，迄今，她仍然葆有海纳百川的胸襟，城市文化呈现许多包容与开放态势，给外乡人诸多成长的呵护。

这个城市的儿女爱家园，留下俗语“七溜八溜不离福”，因为这个水乡之城实在适合人居；但让人瞩目的是，一旦离开故土远赴外邦，他们不少人表现不俗，也是不争的事实。文人中，谁不知冰心、郑振铎、林徽因、庐隐、邓拓在异乡的文化贡献？当然，还有年轻的胡也频。

书生气十足的胡也频更体现出作家难能可贵的良知承担。在白色恐怖压制密不透风时，这个文弱青年，敢于举起一面斗争的旗帜，写出《到莫斯科去》《光明在我们的前面》这种警笛似的作品，成为“中国左翼作家联盟”成员，加入被围剿的中国共产党，和柔石、殷夫、冯铿、李伟森一同被秘密杀害于上海龙华淞沪警备司令部。鲁迅为此沉痛地写下《为了忘却的纪念》。28岁的生命给我们留下血与火的背影，告诉我们一个作家要在民族危难时铁肩担道义。事实上，他的死唤起了不少青年人前仆后继，比如他年轻的妻子丁玲，在他逝后接过斗争的文化旗帜，继续创办具有号角作用的《北斗》。在胡也频被捕受难的日子里，丁玲奔走营救的壮举，在女性中罕见，这也是胡也频幸福的一面。若不是为民族苦难流血一搏，胡也频应说是幸运的男子，该有幸福的生活。可就是那样的年月，个人的享乐让位给了民族的曙光。

我来福州10年了，但知道胡也频故居却是在去年。过去的尘封岁月，胡也频故居几乎被世人遗忘。这件珍贵的历史遗址能被发掘出来，重视起来，得到今天的重建一新，是许多人共同努力的结果，其中，也包括老作家章武先生。他是原福建省作家协会主席，退休赋闲在家已多年，但仍关注地方文化建设，比如前些年他寻访胡也频故居，写出《不该忘记的纪念》一文刊登在《福建日报》上，引起了各方关注，才使得英雄作家再一次被世人凝视。我不妨引述章武先生一段原文，来看看曾经的胡也频故居，“孤零零露出一幢仅存的旧式宅院，座北朝南，土木结构，远远望去，就像一位‘贫居闹市无人问’的老者，正蓬头垢面地蜷缩在山脚下晒太阳呢！当我踩着遍地瓦砾，从胡乱停靠的车缝中步步走近它时，这才看清其大门开着，门牌为‘卖鸡巷4号’，残破不堪的木门扇上钉有一块搪瓷牌匾，上书‘胡也频故居，五字……’”接着，章武用郁达夫追悼鲁迅的话，警醒众人对英雄作家的关注：“没有伟大的人物出现的民族，是世界上最可怜的生物之群；有了伟大的人物，而不知拥护、爱戴、崇仰的国家，是没有希望的奴隶之邦。”好在福州市对此十分重视，今天，胡也频故居终于屹立在乌山之麓，并作为城市文化亮点为世人观瞻。

英雄归位，英灵再生。左联五烈士不该被遗忘，胡也频作



孟繁祚作

# 原上草

刊头题字：臧克家

·第138期·

## ■ 生活质感

# 叫兔子的鸟

□刘东良

表现在我很快便领着这个我尚有些陌生的妹妹去看我的鸟儿。我指着屋脊上正在打盹儿晒太阳的鸟儿对妹妹说，看，那就是我的鸟儿。这时站在一旁的父亲高兴地告诉妹妹说，那是你哥哥养的鸟儿。妹妹的眼里充满着好奇，好奇的不只是那两只鸟儿，还有她突然有了一个哥哥。十几年之后，我才从她的文字里知道了她那时的好奇。

妹妹的出现，使我对鸟的名字的追寻有了新的发现。那已是妹妹读完小学的时候了。有一天妹妹拿着她的课本给我看。课本上画着一只鸟，那鸟和我的鸟儿一模一样，鸟的旁边标着它的名字，我和妹妹于是兴奋地知道了原来它们是一种名叫兔子的鸟。虽然这鸟的名字让人觉得奇怪，但我和妹妹都接受了这个名字。后来再见到那两只鸟儿的时候，我们就喊它们“兔子、兔子”。许多年后，我终于发现我和妹妹都犯了一个错误，妹妹当年让我看的课本上的图画原来是一道连线

题，题的要求是将图画中的动物与它们的名字连线起来，而鸟的旁边正好是“兔子”，在另一处还有一个字“鸟”。前些日子我把这件事当成笑话说给我妹妹听，妹妹听后笑起来，我怎么不记得有这个事？我说，呀，你真记不得了？妹妹说，真记不得了，不过你养的那两只鸟我一直记得的。

那个春天，我和妹妹都发现我的鸟儿有了幼雏，因为它们在一天当中外出的次数较以前多了许多，而且每次回巢时它们的嘴里都会叼着食物，在它们进入墙洞以后，我能够听见幼鸟的喳喳声。于是在一天中午，我求伯父搬了把梯子靠在屋墙上，然后我小心翼翼地爬了上去。我往墙洞里瞅，里面黑洞洞的什么也瞧不见，我将手伸进去，听见小鸟惊慌的喳喳声。我的手感到了幼鸟的体温。我将一只幼鸟掏了出来，放在手里仔细地看它。小鸟身上只有稀稀的绒毛，它眼睛大大地瞪着瞅着我，身子挣扎着用嘴往我的手指缝儿里钻。这时，妹妹突然在下面喊我，哥，你快下来，大鸟飞回来了！果然，我的头顶两只大鸟在飞来飞去，焦躁地鸣叫着。我真的害怕大鸟会突然飞下来啄到我，赶忙把小鸟放回它的窝里，慢慢地爬下梯子。大鸟在我们搬了梯子之后，便焦急地扑扇着翅膀进了墙洞里。这是我第一次如此接近鸟儿，我想这次确实让它们受到了惊吓。

我的小鸟离开我们家不知道是在哪一年，只知道是一年春天来了、柳树绿了的时候，小鸟们并未如期飞回。之后的夏季秋季我也未见它们飞回。我想它们一定是搬了新家，在一个新的地方。

我怀念那两只鸟儿，它们曾飞过我的童年。

散文，像一棵树生长

□林渊液